

自贡市第一人民医院
“自贡市第一人民医院儿科住院楼”
竣工环保验收组意见

2019年9月30日，自贡市第一人民医院组织环保验收专家，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，对“自贡市第一人民医院儿科住院楼”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提出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(一) 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建设性质：新建

建设地点：自由路和同心路交汇处的西侧区域（自贡市第一人民医院院内）

建设内容：新建一栋儿科住院楼，共8层，其中1-6层为本项目（儿科住院楼）；建筑面积18000m²，建设儿科住院楼及其配套设施，主要功能为病房、重症监护室和新生儿病区，共设置床位500张。并把日处理250m³污水处理站升级改造为日处理800m³。

(二)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12年12月，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项目

环境影响报告书；2012年12月30日，原自贡市环境保护局（现更名为自贡市生态环境局）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（自环项批[2012]112号）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总投资75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73万元，占总投资的0.009%。

（四）工程变动情况

无

二、污染物处置措施落实情况

1、废水处置措施

项目废水收集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，进入院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466-2005）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经医院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。

2、废气处置措施

本项目不再设置柴油发电机和食堂，污水处理站水处理池上方采用盖板封闭，并采用光媒+活性炭处理，同时在污水处理站四周进行了绿化，有效的减少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。

3、噪声处置措施

本项目营运期间，医院水泵等污水站设施、医疗设备均布置在室内，

做好了基础减震，利用墙体隔音。

4、固废处置措施

(1) 医疗垃圾：项目在每层楼设有医疗废物暂存点，统一收集到医疗废物暂存间后，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收集处理，已签订协议。

(2) 生活垃圾：集中收集至医院的垃圾房，由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。

(3) 淤泥：经过板框压滤机脱水消毒后，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，已签订协议。

综上，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去向明确，均能得到妥善处置。

三、监测结果及结论

验收期间项目区域内噪声可以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表 1 中 2 类标准，噪声实现达标排放。验收期间项目所排废水中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动植物油、石油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挥发酚、六价铬的日均排放浓度、粪大肠菌群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满足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8466-2005)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的要求，废水实现达标排放。

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，实际生产能力达到设计能力 75%以上，主要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，基本满足竣工验收条件。

四、验收结论

自贡市第一人民医院“自贡市第一人民医院儿科住院楼”建设项目环保审查、审批手续完备，各项相关环保措施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，同步建设，同步投入使用，项目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群众投诉，未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。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进行了落实，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，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，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。

要求：1、加强对院内污水处理站的管理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2、加强对院内各类型台账的检查、监督。

3、完善监测数据。（补充污水处理站主要监测数据）

验收组签字：李明 李莉 张霞

附：验收组成员信息

序号	姓名	单位	职称	身份证号码
1	李明	自贡市环境检测中心	主任	51030219551111055
2	李莉	自贡市环境检测中心	主任	510302196612220541
3	张霞	自贡市环境检测中心	工程师	51032219811228651
4	李霞	自贡市环境检测中心		510304198309020033